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邦领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实际建设及资金使用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规划。因此，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